

为孩子上学，家长铤而走险伪造户口簿和租房合同。一男子看到此“商机”，于是私刻国家机关印章牟利——

24枚假印章换来3年多刑期

河北法制报讯（记者 张乔）有人为了孩子上学，需要在伪造的户口簿上盖上公安机关印章和经办人的手章。石家庄市藁城区的石某有刻章手艺，看到了赚钱的“商机”，私刻了24枚国家机关印章牟利。近日，石某被石家庄市藁城区人民法院以伪造国家机关印章罪判处有期徒刑三年二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二万元。

2020年7月，石家庄教育部门再次强调，未经市教育局批准，公办普通高中学校不得跨县域招生。这可使一些想让孩子跨区域上学的家长着了急，他们

想到了伪造户口簿和伪造租房合同，以达到让孩子跨区域上学的目的。

石某经营一家刻字社，既没有公安机关颁发的特种行业许可证，也没有市场管理等部门颁发的营业执照等相关手续。为了迎合客户需求，他开始私自伪造公安机关印章。派出所户口专用章、居住证专用章、户籍员的手章，只要客户需要，石某来者不拒。

石某手很巧，他刻章也没有模具，客户给他看一下原印章的图案，他就能做出来，再给人家盖章。给一份文件上盖两个章收500元，盖一个章收300元。伪造

的这些印章他也不让别人带走，自己也没有销毁，保存起来等其他客户找来的时候再用。天下没有不透风的墙，2020年8月，石某被公安机关抓获。石某在接受公安机关讯问时称，客户是为了孩子上学，他感觉也不是什么大事，同时也是为了挣点钱，就私刻了这些公章。

6月11日，藁城区人民法院依法审理了该起案件。法院经审理查明，被告人石某在没有公安机关颁发的特种行业许可证以及营业执照的情况下，伪造24枚公安机关印章非法获利。其中包括石家庄市藁城区公安局多个派出

所的户籍专用章、居住证专用章、流动人口管理专用章和户籍民警个人手戳等。

法院认为，被告人石某明知自己没有刻章资质，多次伪造国家机关印章，损害了国家机关的正常管理活动和信誉，情节严重，其行为已构成伪造国家机关印章罪，依法应予以惩处。法院遂依法作出判决：被告人石某犯伪造国家机关印章罪，判处有期徒刑三年二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二万元；对涉案物品予以没收，由扣押机关依法处置。

6月26日，该判决已生效。

没有发生碰撞。

接到报警后，省高速交警总队张家口支队怀来大队民警立即组织人员赶赴现场，发现大货车驾驶室严重变形，遂立即对车内被困人员进行施救。不幸的是，车内二人由于伤势过重，经抢救无效死亡。

民警通过调查取证发现，该车驾驶员存在准驾车型不符的违法行为，其不具备驾驶半挂牵引车辆的资格，且在行车过程中未与前车保持安全车距，所载货物超重，在遇到跟车距离过近的情况下，其向左猛打方向盘，造成车辆重心偏移侧翻，负此次事故的全部责任。

未保持安全车距操作不当 驾驶员与同伴不幸遇难

河北法制报讯（杜丽娟）近日，在京藏高速张家口方向79公里处发生一起严重交通事故，一辆半挂牵引车因与前车未保持安全车距，驾驶员操作不当，车辆侧翻，导致车内两人经抢救无效死亡。

视频资料显示，6月24日，四辆大货车在京藏高速公路上依次通行时，第三辆大货车因行驶速度较快与前车距离突然缩小，驾驶员发现后向左猛打方向，右侧倒车镜与前车剐蹭后，车厢重心偏移，侧翻在中央护栏上，车上货物撒落一地。对向两辆轿车也因躲避货物紧急减速，其中黑色轿车360度旋转后才停下，庆幸的是两车都

“只因在人群中多看了你一眼”
擦肩而过的瞬间
民警将惯偷摁倒在地

河北法制报讯（记者 张乔）惯偷殷某刑满释放后因“手头紧”便“重操旧业”，得手后正得意地在街上闲逛时，被元氏县公安局民警发现。在与民警擦肩而过的瞬间，民警突然叫了一声他的名字，随着“哎”的一声，民警将其摁倒在地。

今年6月以来，元氏县公安局槐阳派出所辖区连续发生几起电动车被盗案件。接到报案后，派出所民警经过综合分析研判，发现几起盗窃案的发案时间、作案手法等基本相同，遂认定此系列案件系同一人所为，并将其并案侦查。经过大量调查、走访取证和查看视频等工作，民警最终确定多起盗窃案系惯偷殷某所为。这个殷某某是派出所的“常客”，民警与其打交道颇多，知道其因多次盗窃受到过打击，且十分狡猾，虽然他们多次到可能发案地点蹲守，却一直未发现殷某。

法网恢恢，疏而不漏。6月25日，执勤民警在巡逻时偶然发现一张熟悉的面孔与他们擦肩而过。没错，就是殷某某！民警立即大喊一声“殷某某”。殷某某下意识地回过头来，并答应了一声。民警立即对其实施抓捕，殷某某束手就擒。

经审讯，犯罪嫌疑人殷某某对多起盗窃电动车的不法事实供认不讳。前些日子刑满释放后，殷某某因没有一技之长，又不愿意付出劳动，日子过得相当艰难。他就想着还是盗窃来钱快，遂“重操旧业”，多次盗窃。

目前，犯罪嫌疑人殷某某已被刑事拘留，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

**阜平警方
侦破一起网络交友诈骗案**

近日，阜平县公安局经多方工作，成功侦破一起网络交友诈骗案。

2018年6月份的一天，被害人白某与犯罪嫌疑人刘某通过网络游戏相识并互加微信展开“网恋”，白某多次为“爱”给刘某转账“救急”，直到2020年12月30日才惊觉自己可能遭遇网络诈骗，于是报警求助。平阳刑警中队及时立案侦查，通过大量调查摸排工作，于今年6月17日赴山东省潍坊市将刘某抓获。经讯问，犯罪嫌疑人刘某对其一人分饰“男友”“护士”“护士前男友”以及“办案民警”多种角色，通过编造各种谎言对被害人白某实施诈骗的事实供认不讳。

冯志红 李永进

**容城刑警快侦快破
一起盗窃工地氧气罐案**

在“燕赵一砺剑铸盾2021”专项行动中，容城县公安局刑侦系统快速行动，迅速向各类违法犯罪发起凌厉攻势。近日，容城县公安局晾马台刑警队抓获2名涉嫌盗窃工地氧气罐犯罪嫌疑人，破案3起，涉案金额达2万元。

6月17日8时许，某公司员工发现曾于2月份出租出去的氧气罐被盗，价值20000元。民警通过摸排走访、研判分析，发现工地内王某某、辛某某有重大作案嫌疑，并于当日成功将二人抓获。经查，6月11日，犯罪嫌疑人王某某伙同辛某某在某项目工地将某公司存放在工地的价值2万元的27瓶氧气罐盗走并卖掉，获利2500元。冯志红

阳原法院为17位农民追回逾期租金

河北法制报讯（记者 梁燕 通讯员 胡薇）6月25日，阳原县人民法院民事庭成功调解一起土地承包合同纠纷案，为17位农民追回41760元逾期租金。

2010年4月1日，被告贾某承包了17名原告34.8亩土地用以种树，承包期为10年，2020年4月1日到期。到期后，贾某未按期归还原告土地，亦未将土地上的树木起走，仅向17名原告支付了4年的租金，至2021年4月已有6年租金未支付且超出租期一年多。2021年4月20日，17名原告向阳原法院起诉，要求被告贾某将土地恢复原状、归还土地，并支付7年的租金。

阳原法院受理该案后，坚持能调则调的原则。4月21日，该院办案法官第一次与被告贾某联系，释法明理，无果。法官继续坚持不懈与被告贾某联系，尝试调解该



图为法院干警为17位农民发放追回的租金。
河北法制报记者 梁燕 摄

案。6月25日，经过法官采取背对背、面对面的方式对双方反复做工作，最终达成调解协议：被告贾某向原告支付6年的租金共计41760元，并于2021年11月1日前将土地恢复原状返还原告。被告贾某于达成调解协议当天将全部租金转交给法院，法院将租金按每家转包土地的亩数分发到了17位农民手中。至此，该案圆满结案。

以网购物品出现质量问题返现为由诈骗 在逃人员落网肃宁

河北法制报讯（王博超）“燕赵一砺剑铸盾2021”专项行动开展以来，肃宁县公安局加大对各类违法犯罪活动的打击力度。近日，该局经深入细致工作，抓获一名涉嫌诈骗的网上在逃人员。

6月27日，肃宁公安局刑警大队民警在摸排中发现：辖区涉嫌诈骗的网上在逃人员张某某在万里镇活动。民警立

即围绕该线索展开工作，同时，协调相关警种部门联合作战。通过身份信息比对，最终锁定张某某的活动范围。为确保万无一失，民警经过两天两夜的连续蹲守，于6月29日上午10时许将嫌疑人在其暂住地抓获。

经审讯，犯罪嫌疑人张某某交代，3月21日，其以在网店购买的物品出现质量问题返现金为由，诈骗被害人6万余元。

目前，张某某已被刑事拘留，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

民警提醒：在接到疑似售后电话时，一定要先核实对方身份，通过官方平台的客服确认是否存在退货退款。一切操作要在平台上进行。不要点开陌生人发来的链接或者扫描对方发来的二维码。个人信息要小心保管，不要向他人提供手机上收到的各种验证码信息。

“维和军人”想借路费回家？诈骗！

民警上门帮老人“刹车”止损

河北法制报讯（记者 鲍娜军 通讯员 温彦文）在全民反电诈宣传进行得如火如荼的今天，仍需时刻提高警惕，防范那些胆大妄为的电信诈骗分子通过各种渠道，继续花言巧语行骗。这不，近日就有井陉矿区的一名老者，被“微信好友”一通诈骗，差点使自己的一万多元钱“羊入虎口”。幸亏当地民警及时上门宣讲劝解，帮老人紧急“刹车”止损。

事情发生在6月25日。当日9时许，石家庄市公安局井陉矿区分局矿市镇派出所接到群众报警称：在家的老父亲可能遭遇了电信诈骗。老人在电话中，没理由地跟自己要1万元，遭到拒绝后，老人就不再接电话。值班所长王进安和民警祁桐昊了解情况后，即刻行动。两人迅速确定报案人所言老人家庭位置，立即赶到老人家中，上门了解情况，宣讲电信诈骗的特点及危害，及时制

止了老人汇款。正如报案人与民警判断，老人所要的一万元钱，就是要帮助他的一位“微信好友”摆脱困难。

原来，不久前，老人在微信上随意添加了一个头像英俊潇洒的“帅小伙”。起初，“帅小伙”与老人在微信上一来二去地聊天互动。很快，老人“发现”这“帅小伙”了解家长里短，还“重情重义”，继而发现二人“脾气相投”，话题也就从客套问话，转到带着感情的家国情怀了。微信那头，不露面的“帅小伙”得知老人关心国家大事，就开始展示自己非常熟悉的“世界风云”知识，在认为“可以互相信任”后，婉转透露出自己隐匿的身份——“维和部队军人”。就在老人屡屡感慨自己通过现代科技结交了一个见多识广的“忘年交”之后，“帅小伙”突然发来求助：久在外，想回家，没路费，需要10150元帮助！

“这有什么问题？他是维和部队的军人，工资不低，只是想回家，没有钱，我就答应了！现在帮他一下，回头他肯定给我钱！”面对民警的突然上门，正为如何“帮助”“帅小伙”解难题发愁的老人，说出了自己找儿子要钱的理由。

“这钱真不能给！”民警的劝解直入主题，“对方如果是在外的国家工作人员，没钱回家的难题就真不是难题，组织会帮助安排解决；对方如果是遇到困难的一般群众，随时可以找警察帮忙；对方如果是想通过聊天套近乎，骗上几万块钱，那就是眼前的场景，您马上就要上当！”民警戳穿了电诈的这层“窗户纸”。老人也顿时清醒过来：“哎呀！真是差点上当！快帮我把这个骗子拉黑！我知道电信诈骗的事，没想到自己也撞上了。以后不会再轻易相信这些花言巧语的人，坚决不能给骗子转钱！”



图为民警查看老人和“帅小伙”的聊天记录。

人民法院公告

孙燕红、杨玲玲：
本院受理原告石家庄远飞汽车销售有限公司诉你们追偿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及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限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一号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此案，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王义海、张娜：

本院受理原告石家庄远飞汽车销售有限公司诉你们追偿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及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限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一号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此案，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石家庄虎轩汽车贸易有限公司、施秀春：
本院受理原告安春江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限你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2021)冀0105民初885号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